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生活区 门卫房增设单位铭牌及进场主路增设绿化 施工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生活区门卫房增设单位铭牌及进场主路增设绿化施工项目业主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批准，采购人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资金已落实。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告邀请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位于赣江中游万安县城与泰和县城之间，坝址在万安水库坝址下游35.8km，是一座以航运为主，兼顾发电、防洪等综合效益的航电枢纽工程，坝址控制集水面积分别为40481km²。枢纽正常蓄水位67.5m，水库总库容为2.789亿m³。

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由枢纽区和防护区两大部分组成。

枢纽区建筑物（朝向下游划分左、右岸）：左岸土石坝、船闸坝段、8孔左区泄水闸段、纵向围堰坝段、15孔右区泄水闸段、厂闸导墙坝段、厂房坝段、安装场坝段（长48.0m）、鱼道坝段、右岸土石坝，坝轴线总长1070.3m。船闸通航船队尺度为160.0m×10.8m×2.0m。

防护区建筑物：右岸防护堤、左岸坍岸防护工程、回填垫高工程、电排站。

2.2 施工地点

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窑头镇井冈山航电枢纽生活区院内。

2.3 采购范围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生活区门卫房增设单位铭牌及进场主路增设绿化施工项目的设计效果图及施工详图，树苗、草皮的采购与养护，单位铭牌制作及安装等全部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要求。

2.4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总工期 30 天，实际施工时间以采购人下发开工令之日起开始计算。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3.2 具有建筑工程或公路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3.3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5 供应商须近 3 年（2020 年 10 月至采购公告发布前 1 日），至少完成过 2 个工程类似项目，且每个项目合同款均在 30 万元以上（以项目施工合同为准）。

3.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电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有意向的响应人，请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5 时 00 分前，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gz-portal.yingcaicheng.com/>) 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

4.2 请未注册的响应人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注册咨询电话：400-8566-100；咨询 QQ：811028657、3062197437。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参与项目的，责任自负。响应人需完整填写参与，并按采购要求上传相应资料，项目采取线上参与，线下评定的方式。注意事项：

(1) 响应人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2) 参与项目过程中如有任何平台操作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咨询电话：400-8566-100；

(3) 采购文件电子版向响应单位免费提供，不收取费用。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预备会。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3 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方式（以下两种任选一种）：

（1）采用邮寄的模式,接收截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为便于收件管理,仅接收顺丰快递,响应人需与采购人电话确认响应文件的收件情况,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响应文件,则作自动放弃响应处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供应商将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前邮寄到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2）现场递交,递交截止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现场递交地址: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窑头镇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办公楼三楼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比响应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3）供应商应保证其响应文件在2023年12月19日15时前寄达采购人。(邮寄地址: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窑头镇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收件人:罗工;联系电话:18279679350)。

5.4 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未另加说明时,响应文件均指纸质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采用单信封形式。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特别提醒: 请各供应商确保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中完好,因邮寄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采购人概不负责。供应商对邮寄快递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密封性负责。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gz-portal.yingcaicheng.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网站上发布,采购文件的关键内容同时在上述网站公开。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

地 址：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窑头镇井冈山航电枢纽项目办

邮 编：343809

联系人：罗工

电 话：0796-55801659



江西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3年12月11日